

留坝县武关驿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 合同书

工程名称: 留坝县武关驿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
工程地点: 留坝县
资质证书等级: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甲级、勘查-甲级
委托方: 留坝县自然资源局
编制方: 陕西核工业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3月20日



甲方：留坝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陕西核工业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甲方委托陕西汉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留坝县武关驿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进行了招标，确定乙方陕西核工业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留坝县武关驿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

2.服务周期：12个月。

3.项目地点：留坝县武关驿镇。

4.项目内容：

留坝县武关驿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

①在武关驿镇建成区和规划区开展1:10000比例尺地质灾害调查。

②以斜坡单元为调查评价对象，详细调查区内孕灾地质条件、地质灾害、地质灾害及隐患，总结地质灾害发育特征和分布规律，研究地质灾害形成机理与成灾模式。

③进行地质灾害易发性、危险性评价，结合承灾体易损性，开展单体和区域地质灾害风险评价，划定地质灾害风险区，提出风险管理和防控对策措施。

5.提交成果：

①留坝县武关驿镇城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设计书及工作部署图（比例尺不小于1:10000）。

②留坝县武关驿镇城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报告及附图、附件。

③附图包括但不限于：灾害风险调查实际材料图、地质灾害遥感解译图、孕灾地质环境条件图、地质灾害易发性评价图、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价图、地质灾害人员伤亡风险评价图、地质灾害经济损失风险评价图、地质灾害综合风险评价图、地质灾害风险区划图、全域数字正射影像图、地质灾害防治区划图、地质灾害风险评价图、无人机测量正射影像图、地质灾害工程地质测绘平面图、地质灾害工程实测剖面图、钻孔柱状图、探槽、浅井展示图、地质灾害风险调查照片集、地质灾害风险管控图册、地质灾害人员伤亡风险评价图和地质灾害防治区划图等，一般调查区比例尺不小于1:10000，重点调查区比例尺不小于1:2 000，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斜坡或沟谷比例尺1: 2000~1: 500。

④附件包括：不稳定斜坡勘查报告、重大地质灾害隐患勘查报告。
附表：地质灾害隐患风险评价成果表。

⑤其他附件包括：各类原始记录本、表格、卡片、统计表等；实测的各类图件；各种原位测试、室内试验鉴定分析资料和勘探试验资料；影像图、照片和素描等；物探解译成果图、各种曲线和数据、推断解释的地质柱状图和剖面图、物探工作报告；各类图件，包括野外测绘手图、实际材料图、工程布置图、遥感解译图等。

6. 技术要求：

①项目实施按照《陕西省乡镇（街道）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技术要求（1:10000）》（试行）。

②应充分收集利用调查区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孕灾地质环境条件、地质灾害防治资料、社会经济资料等已有成果资料，结合遥感调查解译成果，初步分析总结区内地质灾害发育分布规律和成灾模式，在此

基础上开展地面调查。

③在精度满足要求的前提下，调查应采用遥感调查、无人机调查、地面调查、测绘、勘查、测试与试验相结合的方法综合展开。

④应对乡镇（街道）调查区开展无人机航测，并生成全域数字正射影像图，对于面积小于200km²的乡镇（街道），航测面积全覆盖；对于面积大于200km²的乡镇（街道），航测面积不得小于200km²。

⑤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斜坡内应布设适当的测绘、勘查、测试与试验工作，查明岩土体结构，采集必要的岩土、水样，获取必要的物理力学参数，编制勘查报告。

⑥全区应采用1:10000或更大比例尺的地形图为调查手图和清图。成果图件应以数字高程模型生成的地形阴影图为底图，加上必要的地理要素等。

⑦编制形成的空间数据图层应统一采用CGCS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实现不同图层的镶嵌、配准与套合，包括过程图件和最终图件。

⑧经调查评价最终确认为极高、高风险的斜坡单元，应采用无人机倾斜摄影技术获取多视角影像数据并进行三维建模，实现斜坡单元三维场景的还原。鼓励使用机载雷达航拍技术。

⑨在地面调查过程中，斜坡单元可根据其地质环境条件、地质灾害成灾机理和致灾模式进行合并、细分，并调整边界。

⑩在调查评价工作基础上，整理汇总地质灾害灾情、地质灾害隐患、中风险及以上斜坡单元，承灾体等基本信息，形成汇总表作为成果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合同金额：人民币 1198500.00 元（大写：壹佰壹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

2.付款方式:

2.1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合同款的40%,即人民币479400.00元(大写:肆拾柒万玖仟肆佰元整)。

2.2项目野外成果通过验收取得批复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合同款的30%,即人民币359550.00元(大写:叁拾伍万玖仟伍佰伍拾元整)。

2.3项目成果通过验收取得批复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合同款的30%,即人民币359550.00元(大写:叁拾伍万玖仟伍佰伍拾元整)。

2.4在每次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正规发票给甲方。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主要权力和义务

- (1)甲方负责提供所需的相关基础资料及配合其他相关工作;
- (2)甲方应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期足额将项目经费拨付给乙方;
- (3)甲方有权审查乙方的工作内容及进度,有权向乙方表达对项目内容的意见和建议,乙方应予以充分考虑;
- (4)甲方有权对项目提出成果要求,督促乙方按计划完成项目并提交符合验收标准的成果。

2.乙方的主要权力和义务

- (1)乙方应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任务。
- (2)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经验收必须达到相关规范标准。
- (3)乙方应对项目经费实行单独核算、专款专用,保证项目经费的合理使用,经费使用必须满足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任务。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经费检查,按照甲方的管理要求提供经费使用情况和有关财务资料。经费使用过程中,乙方应严格遵守财政部、自然资源部

等相关经费管理规定。

(4) 乙方应依照合同约定移交所有项目成果。

四、审查验收方法

甲方组织评审会对乙方提交成果资料进行评审，甲乙双方均认可评审会的审查验收结果合法有效。评审会议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违约责任

1.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进度完成相关项目成果。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交付项目成果，甲方有权视情节严重情况要求乙方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2.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交付项目成果。若乙方向甲方交付的项目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责令乙方按合同要求整改，达到合同要求，并且乙方承担整改环节费用和 risk，同时赔偿甲方所遭受的经济损失。若乙方经整改，仍未达到合同约定或者行业技术标准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予以赔偿，乙方前期收取的款项应向甲方返还。

3.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期限支付乙方合同款，若甲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每延付一日应支付合同总额的0.1%的违约金。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七、协议的生效、变更与解除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双方任何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或解除合同的要求时，应与另一方协商，获取另一方同意后，签订变更条款或协议，作为本合同的

正式附件，方可执行。

3.一方因对方违反合同或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可能或不必要，有权通知另一方解除合同。

4.合同双方任何一方逾期两个月不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对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索取赔偿。

5.变更或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协商或按责任分别承担。

八、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疫情等。

九、其他

1.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持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技术服务费用结清后失效。双方要恪守信誉，严格履行。

2.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重复内容以本合同为准。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4.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以下页面无正文）

甲方：留坝县自然资源局



(盖章)

乙方：陕西核工业工程勘察院有限

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代表：

廖培琴

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西影路 301 号

电话：029-88138740

传真：029-88138740

开户银行：工行西安南关支行

账号：3700021509200116793

日期：2025 年 3 月 20 日

日期： 年 月 日

6101970088745